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委员会组织部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委员会宣传部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文件
鄂温克族自治旗教育局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鄂民委字〔2023〕7号

关于印发《鄂温克族自治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分众化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党委、人民政府，旗直各部、委、办、局和人民团体，驻旗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呼伦贝尔市委、鄂温克旗委民族工作会议要求，根据《呼伦贝尔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工作方案》任务安排，现印发《鄂温克族自治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分众化教育实施方案》，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委员会

组织部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委员会

宣传部



中共鄂温克族自治旗统一战线

工作部



鄂温克族自治旗教育局



鄂温克族自治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3年4月4日



鄂温克族自治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分众化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呼伦贝尔市委、鄂温克旗委民族工作会议要求，根据《呼伦贝尔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工作方案》任务安排，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建立健全常态化教育机制，针对干部教育、学校教育、群众教育特点，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分众化教育，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重要意义和工作目标

（一）重要意义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国家统一之基、民族团结之本、精神力量之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干部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对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脑入心入行，促进各族干部群众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具有重要意义。

（二）工作目标

通过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构筑中华民族共有

精神家园，引导各族干部群众不断增强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对中国共产党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润物细无声地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引导各族干部群众牢固树立“四个与共”的共同体理念，让守望相助理念和“三个离不开”思想深深扎根于各族干部群众心中。

二、工作任务

（一）精准化开展宣传教育

1. 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结合即将在全党开展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党员干部中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常态化教育，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纳入管辖党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落实加强干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培训的相关政策，以抓“关键少数”为重点，面向全旗干部职工开展教育培训，做到覆盖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促进各族干部全面理解把握和贯彻落实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结合新时代干部教育主题培训行动计划，抓好基层干部教育培训，确保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到基层有人懂、民族工作在基层有人抓。

2. 加强青少年教育。实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校园”工程，遵循各学段学生理解能力和认知规律，区分不同学段教学特点，分类实施教育实践。小学阶段突出培育情感认同，通过开展升旗仪式、国旗进班级、向国旗致礼、国旗下的故事等主题活

动，增强学生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初中阶段突出树牢思想基础，通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知识问答”“我身边的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心手相连，守望相助”等主题活动，引导学生深入了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和深刻内涵，让“爱我中华”的种子深深扎根。高中阶段突出提升政治素养，通过开展“学党史、铸丰碑”“同心共启新征程”“我对祖国深情告白”等主题活动，引导学生深入学习理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历史必然性、极端重要性、现实针对性和特殊紧迫性。

3. 加强党外人士教育。在党外人士中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系列活动，通过培训、讲座、研讨会、实地参观、主题活动等形式，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等党的民族理论政策、法律法规纳入教育培训范围，不断提高思想认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4. 广泛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在各族群众中通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宣传、石榴籽志愿服务、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讲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践行主流价值、弘扬时代新风等活动，引导各族群众主动学习党的民族理论政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四个

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增强“五个认同”。

（二）推进分类宣传教育

1. 在牧区：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进蒙古包活动，以嘎查（社区）集体活动室为阵地，在“民族法治宣传周”“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期间，采取多种方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解读》《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等党的民族政策法规，持续开展“我身边的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宣讲等活动，做到抓手有形、受众有感、教育有效，营造良好的宣传教育氛围，掀起各族干部群众学习宣传的热潮。

2. 在党校：设立“红石榴”宣传员，开展送学、送课活动，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大力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3. 在网络：充分利用新媒体，将其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阵地，开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专题栏目，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以“身边事、身边人”为主题的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广泛宣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重大意义、目标要求，通过“线上+

线下”全方位发力，多角度推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党的民族政策法规宣传活动，全面深入持久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4. 在苏木乡镇：以嘎查（社区）为宣传阵地，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活动。以文明实践增进交流、凝聚人心，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利用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重阳节等传统节日，开展形式多样的石榴籽志愿服务活动，提高各族群众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和法治观念，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5. 在连队：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通过开展“北疆党建石榴籽、边疆文化安全堡垒、固边兴边富民行动、守望相助凝心铸魂、巩固北疆安全稳定屏障”5个行动，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各民族共创美好生活、安边兴边固边富民五位一体的边境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长廊建设，使边境地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更加紧密，各族群众“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更加增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牢固。

6. 在景区：实施好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通过旅游更好促进各民族交往交

流交融，紧密结合鄂温克旗实际，充分挖掘特色资源、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建设精品旅游线路，打造特色旅游产品，赋予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景区为抓手，积极引导景区景点开发体现区域特色、注重交流互动、特色鲜明、符合消费者需求的旅游项目，将民族团结进步理念融入到体验活动中，不断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7. 在企业：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企业提标提效行动，建设“地企联建共创示范带”，深化“党建+创建”工作内涵，组织开展“党建领航民族团结进步”系列活动，引导企业员工牢固树立国家意识、公民意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每年5月份积极开展“劳动节话团结”“劳动节学政策”等系列活动，通过生动的形式向各族职工开展统一多民族国情和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教育，树立“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的思想。积极开展各民族员工“手拉手”“心连心”“结对帮扶”等主题宣传和文体娱乐活动，引导各族员工在工作、生活中互相尊重、互相欣赏、互相学习、共同进步。各企业积极挖掘生产发展过程中涌现出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典型事迹和人物，讲好与驻地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故事。

8. 在各领域行业中：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内容融入旗域交通、银行、政务服务大厅等社会服务窗口，纳入行业公约、村规民约，在各族干部群众中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化于

心、外化于行，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脑入心入行。

（三）持续联动发力

充分发挥各部门、志愿者、社团组织和各媒体的重要作用，加强学习培训，宣传引导，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与各项工作紧密结合，注重发挥群众主体地位，鼓励各类志愿服务组织、基层社团组织结合行业领域特点、发挥各自优势，通过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活动，宣传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的浓厚氛围、激发共同繁荣发展的内生动力，形成做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的合力，引导各族干部群众为全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目标导向、效能导向，认真研究谋划，沟通协作、形成合力，做到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有形有感有效。

（二）注重融合推进。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分众化教育工作与党建工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等工作相结合，做到相融互促。

（三）切实转变作风。要因地制宜，转变工作作风，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坚持守正创新、求真务实、厉行节约，要防止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确保宣传教育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和严肃性。

（四）及时总结经验。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调研指导，切实提高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取得实效。